

# 授权书

致：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

造商，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69号。兹指派按

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，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广州市海珠区新港

东路1000号1210室的广州梵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我方合法的代表人

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：

(1) 品牌是：华平 AVCON

(2) 将参加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电子商务平台的商品维护（上架）、交易等事宜

我方于2017年12月7日签署本文件，广州梵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

年12月8日接受此件，以此为证。该授权的有效期至2017年12月8日至

2018年12月8日。

名称：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

签字人职务和部门：

签字人姓名：